

第三项议程

经修订的关于 2019-23 年期间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的行动计划，旨在执行国际劳工大会 2018 年 6 月通过的若干结论

文件的目的是

本文件提出了关于 2019-23 年期间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行动计划的建议，旨在执行国际劳工大会 2018 年 6 月通过的结论。提请理事会就拟议行动计划提供指导（见决定草案：第 29 段）。

相关的战略目标：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

主要相关成果/跨领域政策驱动因素：所有政策成果；有关社会对话的跨领域政策驱动因素。

政策影响：行动计划将指导劳工局在当前两年期以及今后的两个两年期(2019-23年)在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领域的工作。

法律影响：无。

财政影响：见第 26-28 段。

需采取的后续行动：考虑到理事会提供的指导，实施行动计划。

作者单位：治理与三方机制司(GOVERNANCE)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科(DIALOGUE)。

相关文件：国际劳工大会第 107 届会议(2018 年)关于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第二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和若干结论；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国际劳工大会第 107 届会议(2018 年)关于国际劳工组织开展有效发展合作以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决议；国际劳工组织全系统机构能力发展战略(理事会文件 GB.335/INS/9)。

背景情况

1. 国际劳工大会(ILC)在其第 107 届会议(2018 年)上通过了关于根据国际劳工组织《争取公平全球化的社会正义宣言》后续措施进行的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第二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和结论。¹借此,重申了大会于 2013 年 6 月在其第 102 届会议上通过的关于社会对话的第一次周期性讨论之决议和若干结论所载指导原则的完全相关性。²
2. 2018 年通过的结论制定了一个行动框架,以指导本组织和劳工局在这一领域的工作。决议要求局长:拟定一个旨在执行该结论的行动计划,供理事会审议;向全球和区域相关组织以及劳动世界的未来全球委员会传达该结论,请其予以关注;在编制未来计划预算草案以及调动预算外资源时考虑到该结论;并向理事会通报实施情况。³
3. 就此,于 2018 年 11 月向理事会第 334 届会议提交了一份行动计划草案。⁴基于理事会提出的意见,劳工局现提交当前经修订的行动计划,其覆盖期限为 2019-23 年。拟订这一计划的背景为:对国际劳工组织、三方成员和更广泛的国际社会而言重大的全球发展和里程碑,包括: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2019 年国际劳工组织成立一百周年,在国家和全球层面就劳动世界的未来开展的相关讨论和国际劳工组织其他百年倡议;以及联合国发展系统(UNDS)改革。
4. 社会对话以尊重结社自由和有效承认集体谈判权利为基础,在设计促进社会正义的政策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它是实现社会和经济进步的方式,对于民主和良治至关重要。社会对话具有不同形式,在不同层面进行。在组织和强化社会对话方面不存在一刀切的方式;但是,集体谈判仍是其核心。社会伙伴之间及其与政府之间的协商、信息交流和其他形式的对话也很重要。
5. 本行动计划的出台正值劳动世界迅速发生深刻变革之际,变革给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作为促进向可持续的未来劳动世界公平转型的工具)带来了严峻挑战和新的机遇。长期存在的挑战包括贫困、劳动占比下降、非正规化、体面劳动赤字、经济、社会和性别不平等以及兼顾弱势群体利益的需要。很多国家未能充分保护集体谈判权利。

¹ 国际劳工组织: [关于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第二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 国际劳工大会第 107 届会议, 日内瓦, 2018 年。

² 国际劳工组织: [关于社会对话第一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 国际劳工大会第 102 届会议, 日内瓦, 2013 年。

³ 已向所有相关组织以及劳动世界的未来全球委员会传达该结论。

⁴ 理事会文件 [GB.334/INS/3/2](#)。

在如此背景下，对于社会对话是否有能力面对这些挑战并实现可持续政策成果产生了疑问。

6. 因此，关键是，国际劳工组织加大力度来帮助重振各个层面的社会对话机制和机构，从而使它们保持相关性、有效性并胜任使命，为实现人人享有体面劳动和社会正义作出充分贡献。在此过程中，国际劳工组织将侧重于关键的优先行动，并考虑到三方成员的多元需求和实际情况。

拟议行动计划

7. 行动计划的总体目标是为国际劳工组织三方成员配备技能，在不断变化的劳动世界中，增强具有包容性、对性别敏感的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作为治理工具的相关性和有效性。它将利用先前行动计划(2013-17年)的成就，该计划使劳工局扩大其对社会对话和集体谈判的研究，并向三方成员提供广泛的政策咨询和技术援助，以支持他们参与社会对话，促进良好的产业关系和包容性劳动力市场。⁵与此同时，它将解决持续的挑战，例如缺乏充分实现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许多社会对话机构的效力有限，缺乏对社会伙伴作用的尊重，许多国家对已批准的公约执行不力，需要在社会对话中和通过社会对话更有效地促进性别平等，并且需要更好的社会对话数据和指标。⁶
8. 拟议行动计划包含与结论中所指出的行动框架相对应的四个互相关联的组成部分：
(1) 建设三方成员的能力，加强发展合作；(2) 研究和培训；(3) 与标准相关的行动；以及(4) 加强政策一致性。
9. 鉴于认识到社会对话是国际劳工组织计划和预算的一个跨领域政策驱动因素，⁷ 行动计划将社会对话纳入所有政策成果、体面劳动国别计划、以及发展合作计划和项目的主流。特别予以关注的是，有必要确保劳工局多样化的(附件 I 中所概括的)活动和产出保持协调一致，避免重复，以便利用有限的可用资源来实现最大影响，这正是三方成员所强调的。

⁵ 理事会文件 [GB.325/POL/INF/1](#) 和 [GB.326/POL/4](#) 报告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上一个行动计划的实施进展。另见本文件的附件 II，其中记录了从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后期取得的成就。

⁶ 见理事会文件 [GB.326/POL/4](#)。

⁷ [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另见 2020-21 两年期计划预算草案([GB.335/PFA/1](#))，其中指出，作为国际劳工组织 2018-21 年战略计划中的跨领域政策驱动因素之一，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将继续成为所有优先工作领域战略的固定要素。

10. 将在国家和全球层面加强伙伴关系，⁸ 为实施行动计划提供支持，包括必要时在国际劳工组织总体结果框架下调动补充资源。

组成部分 1：建设三方成员的能力，加强发展合作

11. 这一部分包括利用现有和新的政策及培训工具来开展能力发展活动。自由、独立、强有力且具有代表性的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对于有效的社会对话至关重要。因此，一个首要优先事项是增强它们的能力，使其能够代表广大会员及为会员服务，参与包括集体谈判和工作场所合作在内的社会对话，从而为《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的政策成果 10⁹ 作出贡献。
12. 这些活动还旨在根据《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的成果 7，¹⁰ 包括通过加强发展合作，来强化国家三方机构、劳动行政管理机构、以及争议预防和处理机构。
13. 旨在加强三方成员参与社会对话能力的专题优先事项包括：从非正规经济向正规经济转型；将处于传统上较少被纳入社会对话的雇佣关系中的工人以及那些新型和新兴雇佣形式中的工人纳入社会对话并有效承认其集体谈判权利；提高企业生产力；面向未来劳动世界的劳动力市场政策，包括关于技能开发和终身学习的政策；增加妇女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在社会伙伴和社会对话机构中的参与。能力建设将纳入性别平等问题以及与反对基于其他因素的歧视和排斥相关的事项。
14. 关于社会对话主体和机制的机构能力开发将被纳入国际劳工组织所有政策成果和体面劳动国别计划。根据三方成员所确定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将由国际劳工组织国际培训中心(ITC-ILO)、国际劳工组织专家以及其他专家在各区域以及通过远程学习的方式进行能力开发和培训。

组成部分 2：研究和培训

15. 第二个组成部分是开展严谨的实证性和比较性研究，以生成知识并为所有形式的社会对话政策咨询提供支持，从而巩固先前行动计划(2013-17 年)的成果。研究成果在各类媒体以及各种旨在相互学习和交流经验的富有针对性的论坛上的广泛传播将使其最大程度地到达三方成员和其他潜在使用者手中。

⁸ 包括与发展伙伴、欧盟机构、劳动行政管理区域中心、争议处理机构、国际雇主组织(IOE)、国际工会联合会(ITUC)、国际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及类似机构协会(AICESIS)。

⁹ 成果 10 “强大和有代表性的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

¹⁰ 成果 7 “促进包括在全球供应链中的安全工作和工作场所的合规性”，2018-19 两年期计划预算。

16. 大会结论呼吁劳工局制定新的关于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的年度旗舰报告，定期就关于不平等、工资和工作条件的集体谈判问题进行讨论。该报告还将试图证明社会对话如何成为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经济和社会复原力、竞争力、以及稳定性的强大推动力。
17. 将酌情扩大有关产业关系和社会对话的可公开访问数据库，以便监测和评估趋势、成果和影响。将根据研究和测试的结果开发用户友好型的政策和培训工具，为三方成员能力建设提供支持。

组成部分 3：与标准相关的行动

18. 2018 年国际劳工大会通过的结论回顾了 2017 年第 106 届国际劳工大会通过的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的第二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该决议呼吁加大行动力度，为普遍批准八项基本公约开展宣传活动。对此，劳工局将：(i) 在所有体面劳动国别计划中，通过有针对性的技术咨询并考虑到国际劳工组织监督机构给予的指导，帮助成员国克服在批准和有效实施国际劳工组织 1948 年《结社自由和保护组织权利公约》(第 87 号)和 1949 年《组织权利和集体谈判权利公约》(第 98 号)方面的挑战；(ii) 加大力度促进批准和有效实施上述两个基本公约和《(国际劳工标准)三方协商公约》(第 144 号)，并促进有效实施其他相关文书。
19. 将向为支持结社自由、有效承认集体谈判权、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而进行法律框架改革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
20. 在国际劳工大会第 108 届会议(2019 年 6 月)期间，将与三方成员密切合作，并在国际劳工组织监督机构代表的积极参与下，开展关于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高级别活动。借此机会促进这些基本权利并纪念第 98 号公约通过 70 周年。

组成部分 4：加强政策一致性

21. 为了实现社会对话作为一项跨领域政策驱动因素的全部潜力，将加强所有相关单位和外地办事处在促进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方面的内部协调。
22. 另外，将通过与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及发展界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的战略伙伴关系来积极倡导并促进包容性社会对话。将强调政府与社会伙伴共同履行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加强社会伙伴与三方机制在改革后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中的作用的至关重要性。

对实施情况的协调、监测和审议

23. 将设立一个全劳工局范围协调团队，由总部和外地办事处的职员组成，包括雇主活动局和工人活动局，以落实行动计划，协调、监测并支持其实施，同时考虑到社会对话的跨领域性质。
24. 将在当前和随后的计划预算实施情况报告的框架下定期评估进展。将于 2024 年之前撰写有关成就、挑战和经验教训的最终报告。

风险和假设

25. 可能需要对行动计划进行调整，特别是基于：
 - (a) 国际劳工大会第 108 届会议(2019 年)的成果；
 - (b) 国家优先事项的发展变化；以及
 - (c) 联合国改革和其他全球进展，包括实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进展情况。

在行动计划下开展活动的可行性

26. 附件 I 载有一份旨在落实大会结论的活动和产出清单。其总成本估计为 1,500 万美元。鉴于先前开展类似活动的经验，成本核算是基于劳工局的最佳估数；应当视其具有指示性意义。
27. 虽然一些活动和产出可以利用经常预算或预算外项目下的现有资源展开，但其他活动和产出则需要调配额外资源。特别是，没有为两项重要产出确定具体的预算拨款，即：旗舰报告，每份报告的平均费用约为 100 万美元(在这一期间，估计总费用为 400 万美元)，以及实施国际上商定的衡量国家遵守劳工权利(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情况的方法，五年期间的估计费用为 188 万美元。经验表明，劳工局不太可能调动预算外资源来编制旗舰报告和实施统计方法。
28. 在此背景下，劳工局需要在行动计划建议的活动和产出中确定优先事项，以便在今后两个两年期分配必要的资源。需要理事会就此提供相应指导。

决定草案

29. 理事会要求局长：

- (a) 在实施理事会文件 GB.335/INS/3 中所列的 2019-23 年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行动计划时考虑到理事会的指导；并
- (b) 在编制未来计划和预算草案时考虑到本计划。

附录 I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 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组成部分 1: 建设三方成员和社会对话机构的能力并加强发展合作(行动框架第 5 段)						
(a) 根据第 204 号建议书, 社会伙伴有效参与有关从非正规经济向正规经济转型的社会对话。						
(i) 使社会伙伴能够根据国家实践, 在其成员中纳入非正规经济中以会员制为基础的工人和经济单位的代表性组织代表的知识材料, 分别包括: 关于社会伙伴与非正规经济中的工人和经济单位组织间有效关系的实例汇编、工会指南和雇主组织手册。	6.3 10.2 10.3 10.4	8.3	X			
(ii) 旨在支持社会伙伴有效参与双方和三方社会对话的知识材料, 以便谈判和落实协议并根据第 204 号建议书影响/制定政策。				X		
(iii) 面向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的有关社会对话和组织向正规经济转型的培训计划。				X	X	750 000
(b) 将处于传统上较少被纳入社会对话的雇佣关系中的工人以及那些新型和新兴雇佣形式中的工人纳入社会对话并有效承认其集体谈判权利。						
(i) 为新型和新兴雇佣形式中以及传统上较少享有社会对话和集体谈判权利的就业关系中的工人和雇主, 巩固有关创新性社会对话和集体谈判方法的现有经验、知识、资料和传播。	1.5 7.3 8.2 10.4	8.8 10.2		X	X	
(ii) 面向社会伙伴的关于将新型和新兴雇佣形式中以及其他难以组织的群体中的工人和雇主组织起来并在所有相关层面将其纳入社会对话和集体谈判的培训资源和培训计划。						400 000
(c) 针对包容性劳动力市场、性别平等和非歧视、公平工资分配、体面工作条件和生产率增长的集体谈判, 同时考虑到制度和国情的多样性。						
面向社会伙伴的有关在私营和公共部门集体谈判的知识材料和培训计划, 涉及劳动力市场包容性、性别平等和非歧视、工资确定、工作条件以及生产力的提高等内容。	1.5 7.3 8.2 10.2 10.3 10.5	5.1 8.5 8.8 10.2	X	X	X	50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d) 有效且具有包容性的国家三方社会对话机制和机构						
(i) 政策指导和培训，旨在提高国家三方社会对话机构的有效性和包容性，包括通过一套针对这些机构的评估和规划方法；在全球和区域层面知识共享；以及有关劳动世界的未来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优先事项的政策简报。	7.3	16.6 16.7	X	X	X	
(ii) 技术支持，旨在加强社会伙伴在三方管理委员会中的有效参与，例如公共就业服务和社会保障计划三方管理委员会。				X		830 000
(e) 制定和执行政策，以支持工人和企业适应迅速变化的工作环境，包括通过技能发展和终身学习。						
(i) 面向社会伙伴和社会对话机构的有关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培训工具和计划，以帮助工人和企业适应迅速变化的劳动世界。	1.3 7.3 10.3 10.5	4.4 8.5		X		
(ii) 面向劳动世界的未来，为社会伙伴提供的有关技能开发和终身学习的培训计划和政策支持。			X	X		700 000
(f) 根据 2017 年《面向和平与复原力的就业和体面劳动建议书》(第 205 号)，为危机预防、复苏、和平与复原力而开展的就业和体面劳动。						
(i) 面向社会伙伴的关于 2017 年《面向和平与复原力的就业和体面劳动建议书》(第 205 号)的培训工具和传播方案，以及促进可持续和有复原力的企业平台方面的工作。	1.4 10.3 10.5	8.5 8.8	X			
(ii) 与面向和平与复原力的就业计划的实施工作相关的社会对话及其成果的文件，以及就难民和其他被迫流离失所人员进入劳动力市场而开展的工作的文件。				X	X	
(iii) 在选定国家开展的关于社会伙伴在冲突和灾害管理以及减少风险方面所发挥作用的研究。				X		39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g) 鼓励有效的工作场所合作，以此作为一个工具，帮助确保安全和富有成效的工作场所，工作场所的合作方式应尊重集体谈判及其结果，且不损害工会的作用。						
(i) 面向社会伙伴的培训工具和项目，包括在工作场所层面，针对工作场所合作。	1.5 7.1	8.8	X	X	X	
(ii) 关于工作场所职业安全与卫生委员会的修订培训材料和计划。	7.2 7.3			X		290 000
(h) 加强三方成员在国际背景下的作用，特别是通过跨境社会对话。						
(i) 酌情对跨境社会对话专家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X	X	X	
(ii) 被理事会列为优先事项的关于特定部门问题的全球和区域会议以及全球对话论坛。	4.3 7.3	8.8	X	X	X	n/a
(i) 妇女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在国家层面对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以及社会对话机构的参与。						
(i) 关于如何在企业内促进妇女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在雇主组织和工人组织中的会员资格和担任领导职务，以及支持妇女参与包括集体谈判在内的社会对话进程的循证指导。	7.3 10.3 10.4	5.5 16.7	X	X	X	
(ii) 监测妇女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在国家社会对话机构中担任领导和成员的比例，并促进相互知识共享和建立网络。			X	X	X	340 000
(j) 各个层面的劳动争议预防和制度，促进有效的社会对话并建立信任。						
(i) 旨在加强劳动争议预防和制度机制的政策和培训工具，包括有关工作场所申诉处理的政策和培训工具。	7.2	16.3 16.6	X			
(ii) 面向三方成员的技术援助，以建立替代性个人争议处理机制。				X	X	
(iii) 对个人劳动争议处理制度和诉诸司法方面的研究报告。				X		
(iv) 对争议处理机构和从业人员次区域网络的技术支持。			X	X	X	55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k) 关于劳动力市场政策及其实施的研究和社会对话。						
(i) 对社会伙伴研究能力的技术支持，以便其有效参与有关劳动力市场优先政策问题的社会对话。	7.3 10.3 10.5	8.5	X	X	X	100 000
组成部分 2: 加强研究和培训(行动框架第 6 段)						
(a) 关于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战略目标的年度旗舰报告。						
计划于 2021 年出版的第一份报告将讨论集体谈判对不平等、工资和工作条件的作用和影响，将定期对这一问题进行讨论。	1.5 7.1 7.3 A1	8.3 8.5				
随后的报告将基于对选定主题的深入研究，包括：						
- 社会对话在将经济发展转化为社会进步，将社会进步转化为经济发展方面，以及在企业经济效益与竞争力方面的作用 and 影响；				X	X	
- 社会对话作为应对由全球化、技术、人口结构转变、气候变化和环境风险所带来的变化以及促进重组和从经济危机中复原的手段；						
- 各种形式的工作场所合作在促进安全和富有成效的工作场所方面的作用 and 影响。						4 000 000
(b) 关于产业关系的比较信息、统计和分析，以及在这方面加强成员的能力。						
(i) 扩展 EPLex、IRData、IRLex 和 NSDI 数据库的覆盖对象和范围，提高其质量，并使其可通过国际劳工组织网站公开访问。	1.5 7.3 A2	8.8 17.9	X	X	X	
(ii) 制作和传播新的指导工具，使三方成员能够收集、分析和使用产业关系数据。				X		
(iii) 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 8.8.2，并经第 20 届国际劳工统计学家会议第 II 号决议批准 (另见：GB.335/INS/14/1)，实施国际上商定的衡量国家遵守劳工权利(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情况的方法。			X	X	X	2 79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c) 关于所有形式社会对话的培训工具，反映出三方成员的需求，并突出面向不断变化的劳动世界的创新做法。						
见组成部分 1 中所列的产出。	A1					
(d) 扩展关于创新性的社会对话和产业关系实践的知识基础						
(i) 关于与优先事项相关社会对话实践的优质主题研究，包括：将集体谈判覆盖面扩大到各类自营就业工人；促进正规化；增强性别平等和非歧视；将难以组织的工人团体和经济单位组织起来；提升技能和就业能力；扩大社会保护；社会对话商业案例；以及社会伙伴的代表性等优先事项。	1.5	8.5				
	6.3	8.8				
	7.3	10.3	X	X	X	
	8.2					
	A1					
(ii) 通过定期的知识共享活动和在线平台，促进成员之间在创新性社会对话和产业关系实践方面的经验交流。				X	X	650 000
(e) 数字平台和零工经济工人获得结社自由以及有效承认集体谈判权利。						
继续开展对这一主题的研究，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国际劳工大会第 108 届会议的成果，将由理事会在 2019 年 11 月的会议上决定是否适宜召开一次三方会议。	1.5 A1	8.8	X			80 000
(f) 在所有区域扩大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培训的获得渠道。						
(i) 在区域或通过远程学习交付量身定制的培训活动。	1.5	17.9	X	X	X	
	7.3					
(ii) 关于社会对话的能力建设，包括将针对培训师的培训系统地纳入发展合作项目和社会对话模块，在国际劳工组织全球和国家层面的培训交付中开发、扩大对培训师的培训，或使之主流化。				X	X	
(iii) 与区域劳动行政管理中心和机构保持正式的合作安排。			X	X	X	76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组成部分 3: 与标准相关的行动(行动框架第 7 段)						
(a) 批准和实施相关国际劳工标准						
(i) 对普遍批准并有效实施 1948 年《结社自由和保护组织权利公约》(第 87 号)、1949 年《组织权利和集体谈判权利公约》(第 98 号)和 1976 年《(国际劳工标准)三方协商公约》(第 144 号)的强化运动, 并根据 2013 年国际劳工大会第 102 届会议通过的《关于社会对话第一次周期性讨论的决议》, 促进其他相关文书的实施。	2.1 2.2 7.2 10.6		X	X	X	
(ii) 在国家层面开展的关于在国家劳动法改革进程中就充分实施八项基本公约进行社会对话的三方成员能力建设。		8.8 16.3	X	X	X	
(iii) 在所有体面劳动国别计划中协助成员国批准和实施第 87 号公约和第 98 号公约。			X	X	X	420 000
(b) 关于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高级别活动						
在结社自由委员会、实施公约与建议书专家委员会和标准实施三方委员会代表的积极参与下, 于 2019 年国际劳工大会期间组织一次关于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高级别活动。	1.5 2.1 2.2	8.8	X			80 000
组成部分 4: 加强政策一致性(行动框架第 8 段)						
(a) 确保劳工局采取连贯和明确的办法, 根据三方成员的需要和情况, 在各司局、活动和倡议中审查并促进社会对话。						
建立全劳工局范围的协调小组, 以确保有效协调、最佳资源利用和系统连贯的办法, 从而在所有政策成果中促进、监测和评估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	1.5 7.3	8.5 8.8	X	X	X	360 000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b) 在体面劳动国别计划、发展合作计划和行动中，将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纳入所有政策成果的主流。						
旨在将社会对话纳入国际劳工组织所有政策成果、体面劳动国别计划和发展合作计划主流的用户友好型指南。	1.5 7.3	8.8				60 000
(c) 基于以往经验，在试点国家制定新的政策一致性举措，吸纳三方成员、所有相关主管部门、区域性和国际性组织的参与。				X		
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框架内，试行涉及三方成员、有关部门、区域和国际组织的政策一致性举措，以通过社会对话，在国家发展战略中就宏观经济、产业和就业政策制定统筹协调的方法。	1.1 1.2 6.1 及其他	8.3 8.5				n/a
(d) 扩大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国际性和区域性机构、次区域共同体和组织的伙伴关系与合作，以便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框架内将社会对话纳入主流，实施具体目标；						
(e) 在旨在实施《2030年议程》，特别是目标8的国家战略中促进三方机制和社会伙伴的参与；以及						
(f) 积极利用国际劳工组织的议程、其独特的三方性质、在社会对话领域的经验和召集能力，从而使其成为实现联合国有效改革的重要合作伙伴，并支持国际劳工组织的使命和结构。						
(i) 通过国际劳工组织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国际性和区域性机构、次区域共同体和组织的伙伴关系与合作，将社会对话纳入主流。	1.5 7.2 7.3 A3 及其他	8.3 8.5 10.2 16.8	X	X	X	
(ii) 通过加强与国际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及类似机构协会、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区域组织以及劳动争议处理机构的合作，加强社会对话。	及其他	及其他	X	X	X	
(iii) 通过体面劳动国别计划，支持社会伙伴和劳动行政管理部门积极参与有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施、监测和报告的国家战略和进程，特别是目标8。继续利用面向可持续发展的体面劳动(DW4SD)资源平台开展三方成员能力建设。			X	X	X	

选定的关键产出	计划和预算指标 (2018-19年)	可持续发展 目标的具体 目标	时间框架			估计需要的资源 总数(美元)
			2018-19	2020-21	2022-23	
(iv) 在联合国改革的背景下倡导社会对话与三方机制的附加值、国际劳工组织的三方治理结构、其标准制订权责和社会伙伴的作用。			X	X	X	700 000
(g) 考虑其三方成员的意见，参与《安全、有序和正常移民全球契约》的进程						
(i) 回应三方成员关于全球契约所涉问题的要求，例如，通过构建三方平台，包括通过次区域对话，交流关于劳务移民的良好做法；以及开展旨在促进三方成员在劳务移民辩论中发挥更大作用的培训，包括在区域进程中。	9.1	8.8				
	9.2	10.7	X	X	X	
	9.3					
(ii) 考虑到三方成员的意见，继续努力将社会对话、三方机制和体面劳动纳入实施全球契约的主流。			X	X	X	250 000
实施行动计划的总费用估数(美元)						15 000 000

附录 II

关于社会对话行动计划(2013–17)的最新执行情况： 自 2016 年 1 月以来已实现的产出

组成部分和活动	产出
促进性宣传活动和政策	
1. 促进关于社会对话的国际劳工标准的 宣传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劳工局的技术支持下获得批准的公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947 年《劳动监察公约》(第 81 号)：一个国家(纳米比亚) ■ 1948 年《结社自由和保护组织权利公约》(第 87 号)：一个国家(乌兹别克斯坦) ■ 1949 年《组织权利和集体谈判权利公约》(第 98 号)：一个国家(加拿大) ■ 1964 年《就业政策公约》(第 122 号)：三个国家(乍得、马里和斯里兰卡) ■ 1976 年《(国际劳工标准)三方协商公约》(第 144 号)：五个国家(喀麦隆、库克群岛、格鲁吉亚、尼日尔和卢旺达) ■ 1978 年《(公共服务)劳资关系公约》(第 151 号)：一个国家(菲律宾) ■ 1981 年《集体谈判公约》(第 154 号)：一个国家(捷克共和国) ■ 《1947 年劳动监察公约(第 81 号)的 1995 年议定书》：一个国家(莫桑比克) - 批准第 144 号公约的运动，包括六种语言的宣传手册(英文、法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葡萄牙文和俄文) - 在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各国批准第 151 号公约的运动，包括马拉维、马达加斯加和南非的国家三方会议通过的批准建议 - 对第 151 号公约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和塞尔维亚和第 98 号公约在越南的立法差距分析 - 将关于“促进集体谈判：第 154 号公约和第 163 号建议书”的指南翻译成中文 - 以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出版并传播有关 1960 年《(工业部门及国家一级)协商建议书》(第 113 号)的指南，用于能力建设 - 以八种语言(三种国际劳工组织工作语言，阿拉伯文、中文、马其顿文、缅甸文、俄文和越南文)出版集体谈判政策指南，并在卢旺达和斯里兰卡进行试点
2. 促进《关于多国企业和社会政策的三方原则宣言》(《多国企业宣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理事会第 329 届会议一致通过经修订的《多国企业宣言》 - 促进理事会第 332 届会议讨论的经修订的《多国企业宣言》，包括新的业务工具以及与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

组成部分和活动	产出
3. 政策对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于 2019 年 2 月 12-15 日举行的跨境社会对话专家会议 - 对印度尼西亚和巴基斯坦私营合规举措及其与国家劳动监察部门的关系的研究，以及区域会议讨论的结果
知识的生成与传播	
1. 扩大对国家级三方社会对话机构的定量和定性研究及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国家三方社会对话机构的最新数据库 - 国家三方社会对话机构的参与性评估和规划方法概述，预计于 2019 年 3 月举办第一次研讨会
2. 对正在进行政治转型的国家的社会对话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题为“社会契约在今天的劳动世界中仍然可行吗？”的工作文件(包括正在进行政治转型的国家)
3. 对经济和金融危机背景下社会对话作用的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国家社会对话新趋势的书籍，重点关注 2013 年以来的发展：《通过危机进行讨论：择定欧盟国家的社会对话和产业关系趋势》，Igor Guardancich 和 Oscar Molina (编)，2017 年 - 关于德国、西班牙和瑞典危机后社会对话的工作文件 - 关于“危机后社会对话：欧盟 28 国的良好做法”的三方知识共享会议
4. 对社会对话和集体谈判趋势以及社会经济成果的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问题简报、概况介绍、工作文件、书籍和书籍章节传播的对包括新兴经济体在内的集体谈判趋势和发展的研究 - 产业关系数据库(IRData)(110 个国家的工会组建率和集体谈判覆盖率) - 41 个国家的产业关系法律数据库(IRLex) - 对约旦、南非、斯里兰卡和乌拉圭以及欧洲在包容性多雇主谈判的创新方面的研究 - 对日本、菲律宾和南非在生产力与集体谈判之间的联系方面的研究 - 对菲律宾和南美洲在集体谈判和工作时间方面的研究 - 对亚洲制衣行业的固定工资机制，包括集体谈判的研究 - 根据 1951 年《集体协议建议书》(第 91 号)，关于在适用和扩展集体协议方面的趋势和发展的研究和技术会议 - 书籍：《集体协议：扩大劳动保护》，Susan Hayter 和 Jelle Visser (编)，2018 年 - 关于“最低工资确定机制的制度基础：社会对话的作用”的工作文件 - 关于社会对话和非正规经济、农村经济、劳动世界的未来、多国企业、经济发展和增长、组织和代表难以组织的工人以及地方层面的社会对话等技术简报或工作文件

组成部分和活动	产出
5. 关于跨境社会对话的知识分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跨境社会对话专家会议的背景文件 - 与欧盟委员会(EC)合作更新的关于跨国公司协议的 EC-ILO 在线数据库 - 关于“新兴跨国产业关系？探讨跨境劳动谈判的前景”的若干文件，发表于《国际劳工评论》和编辑卷 - 在各类培训活动、学术会议和政策对话中组织的关于“全球化与社会对话的作用”的技术会议
6. 对劳动争议处理制度及其效能的研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申诉处理”的概况介绍
政策咨询和技术服务	
1. 加强社会对话行动方和机构的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43 个积极的体面劳动国别计划中，总共 41 个计划含有旨在强化社会对话行动方和机构的成果或国别计划优先事项，包括通过改革劳工法框架和建设社会伙伴的能力 - 向各区域共 20 个国家就加强国家三方社会对话提供技术支持
2. 支持社会伙伴通过三方协商有效参与劳动法的制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 28 个国家劳动法改革的背景下，提供对社会对话的技术分析
3. 以实证为基础的政策咨询，旨在加强集体谈判和工作场所合作的机构性框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加强希腊和罗马尼亚的集体谈判制度框架，以及巴西的集体协议与法律之间关系的循证政策建议 - 就旨在促进有效集体谈判和/或工作场所合作的政策和措施，向孟加拉国、柬埔寨、中国、埃塞俄比亚、希腊、印度尼西亚、约旦、马拉维、摩尔多瓦共和国、蒙古、莫桑比克、缅甸、尼日尔、卢旺达、南非、多哥、越南和赞比亚的三方成员提供援助 - 向柬埔寨和印度尼西亚(由德国政府支持)、埃塞俄比亚和缅甸(由瑞典政府和 H&M 公司支持)、巴基斯坦、一个亚洲区域项目(由瑞典政府支持)和乌克兰(由欧盟支持)提供产业关系、工资和工作条件方面的技术援助
4. 了解结构调整对欧盟国家社会对话的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完成并出版研究成果，其中包括以下刊物：《欧洲产业关系：促进工作中的平等和跨国融合？》，Daniel Vaughan-Whitehead (编)，2018 年，以及《在欧洲减少不平等——产业关系和劳工政策可如何帮助缩小差距》，Daniel Vaughan-Whitehead (编)，2018 年
5. 帮助各国在社会对话中将性别平等主流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三方社会对话机构的按性别分列的数据(针对 100 个国家)，并用于支持关于社会对话和性别平等的政策咨询
6. 改善劳动司法和争议处理机构的可及性和效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选定的争议处理机构开展合作，并与爱尔兰和南非的机构达成谅解备忘录 - 对争议处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考察访问
能力建设	
1. 加强三方成员的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社会对话和产业关系的学院课程(2016 年和 2018 年)

组成部分和活动	产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劳动行政管理和劳动监察以及通过劳动监察促进合规的学院课程 - 就社会对话、国际劳工标准和其他相关主题，为土耳其三方成员提供广泛的能力建设计划；为法国、爱尔兰和葡萄牙的高级别三方成员组织三次社会对话考察 - 基于《集体谈判：政策指南》的三方成员培训计划 - 关于“劳动世界谈判技巧”的培训课程 - 来自亚洲十个服装生产国的多利益相关者区域研讨会 - 关于“亚洲制衣部门协商、合作和集体谈判”的三方区域讲习班 - 在以色列和都灵举办的关于零工经济和平台经济的讲习班 - 在孟加拉国和埃塞俄比亚举办的关于申诉处理问题的培训 - 中国三方代表团访问国际劳工组织国际培训中心和比利时，以及孟加拉国和斯里兰卡的三方代表访问南非 - 阿拉伯劳动行政管理和就业中心(ACLAE)关于“劳动关系的未来”的区域讲习班 - 非洲区域劳动行政管理中心(CRADAT)关于“非洲出现的劳动监察挑战”的区域研讨会 - 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哥伦比亚、海地、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南非为劳动监察机构提供关于结社自由权利执法方面的培训
2. 赋权给社会伙伴参与劳动法的制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起草了工具包 - 旨在支持社会伙伴对劳动法改革有意义参与的年度培训课程
3. 在区域和次区域一体化框架内协助社会对话机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于亚洲制衣部门最低工资和集体谈判的区域三方研讨会 - 在阿比让为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UEMOA)国家以及在雅温得为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CEMAC)国家举办的关于“加强非洲国家社会对话机构在有效的经济和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和影响”的区域培训讲习班
4. 在整个联合国系统促进社会伙伴的社会对话和积极参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际劳工组织一直在区域和全球层面参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倡导社会伙伴参与包括联发援框架在内的联合国进程

建设伙伴关系

1. 建设和加强与相关研究和政策机构及网络的伙伴关系
 - 加强与金砖国家、20国集团、经合组织和世界银行的合作
 - 与 H&M 公司建立公私合作伙伴关系，以促进良好劳资关系和体面工资
 - 继续与欧洲改善生活和工作条件基金会(Eurofound)、欧盟统计局(Eurostat)、阿姆斯特丹大学(ICTWSS)和国际劳工与就业关系协会(ILERA)等机构的合作
 - 促进建立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劳动争议处理机构论坛
 - 加强与国际经济和社会理事会协会(AICESIS)的伙伴关系，续签《2018-24 年谅解备忘录》
 - AICESIS-ILO 关于“社会对话与劳动世界的未来”的国际会议，会议产生了《雅典宣言》
 - 与工会发展合作网络(TUDCN-ITUC)就关于“社会对话作为可持续发展的驱动力和治理工具”和“社会对话对 2030 年议程的贡献：使非正规经济正规化”的联合议题文件进行合作

* 见理事会文件 [GB.325/POL/9](#)。
